



改革网



中国改革报微信

“小调解”促“大和谐”

四川、重庆把价格争议纠纷化解主动融入社会矛盾多元化调解体系,创新推动多部门联合、多举措并用机制,积极打造价格争议纠纷调解公共服务品牌

□ 本报记者 王进
□ 王泽勇 高寒

四川省成都市创新打造“和合智解”e调解平台、嵌入智能机器人“成小法”,全天候为群众提供价格争议解纷服务;重庆市荣昌区构筑多类型调解室,形成横向到边、纵向到底全覆盖的价格争议调解……

为贯彻落实中央关于推进价格机制改革以及完善矛盾纠纷多元化解体系的决策部署,全面掌握价格争议多元化解工作落实情况,日前,国家发改委价格认证中心副主任成钢、最高人民法院立案庭副庭长刘雪梅等一行联合调研组深入到四川、重庆等地,就最高人民法院、国家发改委、司法部三部委《关于深入开展价格争议纠纷调解工作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实施情况进行了深入调研。

调研中,一个个鲜活的价格争议纠纷改革试点案例和实践经验获得了调研组的充分肯定。这些例证,仅仅是近年来四川、重庆按照“一站式”多元解纷思路,打造价格争议纠纷调解新模式新机制的缩影,形成了以“小调解”促进社会“大和谐”的价格争议纠纷调解新格局。

构建联动体系让调解更有力度

《意见》指出,深入开展价格争议纠纷调解工作,及时有效化解价格争议纠纷,建立制度完善、组织健全、规范高效的价格争议纠纷调解体系。

“价格争议纠纷非得要走司法程序打官司吗?”“还有其他渠道吗,能及时解决吗?”“其他渠道解决有法律效力吗?”……诸如此类的问题在前些年可谓屡见不鲜。

对这类问题,四川省发改委二级巡视员、省价格认证中心主任刘波深有感触,“多方联动,才能形成合力,调解才更有力度”。

四川峨眉山市价格认证中心通过多部门联动成功解决了一起比较大的物业服务纠纷矛盾就是最好例证。据了解,峨眉山市一小区发生了较为严重的物业服务收费分歧,几乎造成社会群体事件,惊动了公安、城管、发改等部门。在有关部门的协同下,分歧双方邀请价格认证中心介入,峨眉山市价格认证中心在省价格认证中心的指导下,联合当地人民法院等部门,在对物业服务收费标准进行客观、公正的评审后,得到了分歧双方的认可,也使矛盾很快得到了平息和解决。

“价格争议纠纷调解不仅仅是法院一家的事。”最高人民法院立案庭副庭长刘雪梅说,深入推动一站式多元化解,建立起党委领导、政府主导、法院保障的社会治理体系,把多种资源多种力量形成合力,突出国家治理优势,从根本上化解矛盾纠纷。

重庆渝中区就利用商场价格争议调解站成功调处了一起因30元快递费引起的价格纠纷。据了解,今年6月,外地来重庆游玩的王女士,在渝中区大融汇商场一鞋店购买了一双皮鞋,回家后发现质量问题,王女士与商家联系后,双方达成以快递的形式换货,但因30元的往返快递费是否合理和由谁承担发生了争议。后经商场引导,王女士与鞋店双方在大融汇价格争议调解站的调解下,30元快递费由店铺全额承担,同时及时将新皮鞋快递到王女士手中,王女士对调解结果表示非常满意。

重庆市发改委副主任赵宝权说,构建多方联动体系,才能有效推动“人民调解、司法调解、行政调解”相融合的大调解机制。

在构建多方联动体系建设中,重庆在积极推动“三调融合”同时,还深入开展与景区管理单位、商场、批发市场管委会等社会组织互动,不断扩大价格争议纠纷调解的渠道和范畴。据了解,目前重庆市共建立价格争议纠纷调解站70余



国家发改委价格认证中心副主任成钢、最高人民法院立案庭副庭长刘雪梅等调研组一行与四川相关部门开展价格争议纠纷调解工作专题座谈。
 高寒 摄

个,已登记认证调解组织2000余个,一个小而专、少而精的多元解纷力量已初步形成。

据了解,在多元纠纷化解机制的积极作用下,今年1月~10月,四川受理案件达188,588件,调解撤诉107,176件,调撤率达56.83%;重庆共调解纠纷案件182,062件,调解成功85,924件。

创新调解方式让调解更有速度

《意见》指出,价格争议纠纷调解要坚持创新发展,充分发挥基层首创精神,满足人民群众多元、及时、便捷化解价格争议纠纷的新要求。

“打开手机点开成都法院‘和合智解’e调解平台,就能‘随地’实现价格争议咨询、调解。”在金堂县人民法院价格争议调解室,工作人员向记者演示了线上操作方法。

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相关负责人表示,要生动体现国家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就是要加快推进信息化建设。

据了解,2016年6月,成都率

先在全国运用“互联网+多元解纷”思维,创新打造“和合智解”e调解平台,研发“智能问答”“在线咨询”“解纷指引”“在线调解”“诉调对接”等功能,实现法院审判系统、调解组织案件系统互联互通,开通网页、App、微信小程序等端口,并入驻天府市民云平台,全天候为群众提供解纷服务。此外,同步建设线下“和合智解”e调解空间,入驻社社便民服务中心、群众工作之家、法律工作室等,依托平台为群众提供专业的解惑答疑。

“创新推进线上线下融合互动,就是要为群众提供足不出户的价格争议纠纷咨询解纷服务。”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相关负责人表示,截至今年10月,平台已提供包括价格争议纠纷在内的各类解纷咨询13万余人次,受理调解纠纷49,003件,调解成功26,326件,调解成功率为49.62%。

“价格争议纠纷往往伴随着其他社会矛盾。”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副院长王中伟说,不同类型

的价格纠纷调解需要不同方法 and 专业,所以创新调解方式也是势在必行,对此我们深入开展一站式多元解纷和诉讼服务体系建 设,建立了与案件管理系统无缝衔接的在线调解平台。

譬如,重庆市荣昌区在区法院综合调解办设立价格争议纠纷调解站,在原价格争议诉调对接平台和诉调对接的基础上,设置价格争议纠纷专业调解组织,并将法院、律师引入价格争议纠纷调解工作,调解同时与法院民事庭实行线上同步视频,调解完毕,法院立即进行司法确认。目前,该区已建立了包括价格争议纠纷调解室在内的36个不同领域的调解室,为当地多元多渠道化解价格争议纠纷提供了有力支撑。

“创新,就是要不断满足群众的需求。”成钢表示,多元化解,不仅是形式上要多元,方法上也要多元,希望四川、重庆两地在创新过程中,及时总结经验加以复制推广,将此项工作做实做牢。

》2版

改革发展动态

两部门支持福州临空经济示范区建设

示范区规划面积145平方公里

本报讯 记者付朝欢 实习记者安宁报道 近日,国家发改委、民航局联合复函,支持福州临空经济示范区建设。复函指出,福州临空经济示范区规划面积145平方公里,规划范围东至沿海防护林,南至规划长林路,西至文松路、泽竹路及南阳山,北至规划临空支路。

复函强调,示范区建设要以服务闽东北经济协作区和福州新区开放开发为重点,着力推进区域航空枢纽、立体交通网络建设,集聚发展航空运输业、临空高端制造业、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现代服务业等,推动临空产业集群与滨海现代都市融合发展,打造具有区域竞争力的临空经济示范区,推动福州城市转型升级,助力“新福建”建设。

复函要求,福州市人民政府作为示范区规划建设主体,要切实加强对示范区建设的组织领导,完善工作机制,落实工作责任,严格防范地方政府债务风险,扎实推进各项建设任务。坚持统筹规划、生态优先、临空导向、节约集约、集聚发展,积极开展先行先试,着力探索体制机制创新。严格遵守相关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乡规划,落实净空和电磁环境保护,涉及规划调整和重大项目建设要按规定程序另行报批。省级发改委要尽快核定并印发示范区总体方案,抓紧制定示范区发展规划并报省人民政府批复实施。

据悉,国家发改委、民航局等部门将统筹指导、协调督促,及时总结可复制可推广的有益经验,推动临空经济发展。

提升企业合规能力 助力构建新发展格局

第三期企业境外经营合规管理研修班在京举办

本报讯 记者付朝欢报道 近日,第三期企业境外经营合规管理研修班(以下简称“研修班”)在京举办,主题为“大变局下企业境外投资经营的合规风险及应对”。研修班由国家发改委外资司指导、国际合作中心主办,北京大学国际关系学院承办,紧紧围绕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密切结合当前我国面临的国内国际形势,致力于更好服务民营企业不断增强国际化经营的风险防控能力、危机应对能力、国际合作能力、合规管理能力,加快培育参与国际经济竞争新优势。

国家发改委副秘书长苏伟在致辞中指出,在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引领下,近年来,民营企业境外投资经营稳步推进,在促进国内国际双循环新发展格局、开拓国际市场、加强我与世界各国互利友好合作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在国际环境日趋复杂、不确定性不稳定性明显增强的新形势下,民营企业应高度重视“走出去”合规风险,着力提升国际形势研判能力、合规体系建设能力、合规管理嵌入能力、合规人才培养能力,服务好我国高水平对外开放大局。

国际合作中心主要负责同志表示,在加快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下,企业境外投资应坚持把提升风险防控能力作为合规管理的出发点,把人才培养作为合规管理的切入点,把长效机制建设作为合规管理的着力点,把高质量发展作为合规经营的落脚点,将企业合规能力建设做深做实。

本期研修班为公益培训,采用主题授课、专家观察和圆桌讨论等培训形式,邀请最高人民法院、国家海关总署、北京大学、外交学院、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安永(中国)企业咨询有限公司等机构的有关负责同志进行主题授课和分享交流。来自各省市发改委的负责同志和阿里巴巴、青山控股、富通集团、甘李药业、京东方科技集团等境外投资规模较大的民营企业代表120余人参加了线下培训,约200人通过线上参加培训。

重点推荐

“后浪”涌起 “Z世代”成为新一届“消费担当”

 2版

新闻热线:(010)56805028

本版编辑:谷亚光

》2版

中印尼雅万高铁建设持续稳步推进

雅万高铁是中印尼两国共建“一带一路”倡议的标志性项目,是我国高铁首次全系统、全要素、全产业链在海外落地,对于扩大中国高铁的国际影响,稳定产业链供应链合作具有重要的示范意义

雅万高铁连接印尼首都雅加达和第四大城市万隆,是雅加达至泗水高速走廊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印尼以及东南亚地区首条350公里/小时标准的高速铁路。雅万高铁线路全长142.3公里,建成通车后,雅加达到万隆的出行时间将由现在的3个多小时缩短至40分钟,极大改善当地交通状况、便利民众出行、带动沿线产业开发、提升区域经济社会发展水平。

元首共识统领中印尼合作,为项目建设提供最大政治保障

印尼是东盟大国,也是“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首倡之地,中印尼两国在双边、地区和全球层面拥有广泛共同利益。习近平主席对发展中印尼关系多次作出重要指示,推动实现中印尼关系跨越式发

展。同时,印尼是中国共建“一带一路”倡议的重要合作伙伴,双方合作建设雅万高铁,对于发挥铁路在推进“一带一路”建设中的服务保障作用,实现我国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交通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雅万高铁自2018年6月9日正式下达开工令实现全面开工以来,在中印尼两国元首的关怀和亲自推动下,在国家发改委、外交部、中国驻印尼大使馆的大力支持和协调下,国铁集团牵头组织中方企业与印尼企业全力合作,不断克服印尼环境复杂、资金紧张、资源紧缺等各种困难,积极努力稳步推进工程建设。2020年,面对新冠肺炎疫情影响,中印尼双方密切合作,坚持一手抓疫情防控、一手抓项目实施,逐步解决剩余征地、设施迁改和许可办理等方面的困难,

合理调配现场资源,迎难而上、逆势而为,实现了疫情防控和工程建设两手抓、两不误。

习近平主席十分关心雅万高铁建设并多次作出重要指示批示。2019年6月,在日本大阪举行的二十国集团(G20)领导人峰会上,习近平主席和佐科总统举行会谈,双方再次确认将共同加快推进雅万高铁建设。2019年10月,习近平主席特使、国家副主席王岐山在印尼访问期间,专程赴雅万高铁项目1号隧道施工现场视察。今年是中印尼建交70周年,习近平主席同佐科总统三次通话,两国元首充分肯定雅万高铁建设取得的进展,强调要继续积极实施好雅万高铁等双边务实合作重点项目。佐科总统多次对外表示要积极推进雅万高铁建设,并专门指示印尼海洋事务与

投资统筹部抓紧研究应对措施,避免新冠肺炎疫情对雅万高铁等两国重大项目造成不利影响。

国家发改委国际司负责人表示,两国元首对雅万高铁的关心和指导为项目建设提供了最大政治保障和根本遵循,极大提振了双方全体员工的信心和士气,中印尼各部门和建设单位认真落实两国元首共识,面对新冠肺炎疫情不利影响,全力将雅万高铁建设成为两国务实合作的标志性项目,并不断取得积极进展。

精准施策、全力应对新冠肺炎疫情不利影响

今年3月,印尼国内发现第一例新冠肺炎疫情后,雅万高铁合资公司(KCIC)和承包商联合体(HSRCC)迅速组织各参建单位成立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和专门工

作组,超前谋划并制定中英文及印尼语版疫情防控工作方案和疫情防控知识健康手册,在全线强力宣传和推行,全员快速进入防疫工作状态。

雅万高铁点多线长面广,现场施工人员15,500余人分散在沿线各项目部和工点,且大部分工点紧邻高速公路和居民密集区,防疫压力大。雅万高铁合资公司和承包商联合体在第一时间制定了总体防控工作思路,加大防疫资金投入,认真做好现场人员健康情况排查,建立完善的疫情防控管理制度和应急处置措施,备足防疫和生产、生活物资,在强化日常管理的同时,根据印尼疫情发展趋势,迅速提升防疫工作强度,通过全员自律和个人管控,确保防控工作万无一失。

》2版